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 疗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

项目实施单位：福州市卫生保健和人才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 6 月

一、基本情况

2024年度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项目由福州市卫生保健和人才发展服务中心负责实施。

福州市卫生保健和人才发展服务中心，承担市本级保健对象的档案管理、证件办理、健康体检组织、健康保健教育及保健对象医疗费用支付等工作。

该项目为常年发展性项目。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数10000万元，全年预算数4869.46万元，全年执行数4629.66万元，当年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95.0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的：为了保证福州市行政事业单位保健对象医疗经费报销及时到位，保证医疗经费的使用合理合规。

对象和范围：2024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

(二) 绩效评价原则、方法

评价标准的确定和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是绩效评价中至关重要的一环，评价标准是各级各类绩效指标评分的尺度，而绩效指标体系的设计则是开展地方财政绩效评价的基本前提，是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内容的具体体现，是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重要考核工具，是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核心，

其科学性和规范化也是制约预算绩效管理深化的关键点。因此，要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评价标准、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标准是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对福州市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绩效评价采用的标准主要包括：

1. 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2. 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本次福州市 2024 年保健对象专项医疗经费绩效评价有些指标的评价是以上一年的实际执行情况作为参照基准的。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部门绩效自评

表一：

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保健对象人数	≥1600人	2507	10	10	
		质量指标	保健对象零星报销审核剔除费用与零星报销总费用占比	≥10%	36	20	20	
		时效指标	零星报销支付及时性	≤20天	13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与项目实施的本单位人员数	≤7人	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健对象医疗受益率	≥75%	98.96	40	4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健对象满意率	≥90%	9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二）部门绩效自评分析

（一）产出指标的分析与评价（权重为 40%）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绩效评价产出指标主要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共设置 5 个三级指标。

1. 数量指标（权重为 10%）

该指标主要以市直机关事业单位保健对象总人数为统计口径，目标人数大于等于 1600.00 人，实际完成 2507.00 人，目标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满分 10 分。

2. 质量指标（权重为 20%）

该指标指保健对象零星报销审核剔除费用与零星报销总费用占比，目标为大于等于 10.00%，2024 年实际剔除数占比 36%，目标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满分 20 分。

3. 时效指标（权重为 10%）

该指标为零星报销在 20 天内及时支付保健对象医疗费，2024 年平均支付天数为 13 天，目标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满分 10 分。

综上，产出指标共计得 40 分。

（二）成本指标的分析与评价（权重为 10%）

该指标为参与项目实施的本单位人数，目标值为小于等于 7 人。2024 年实际参与该项目的人数为 5 人。完成目标。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满分 10 分。

综上，成本指标共计得 10 分。

（三）效益指标的分析与评价（权重为 40%）

2022 年度保健对象医疗经费绩效评价产出指标主要社会效益，即保健对象受益率。指标目标为发生医疗费用的保健对象人数占保健对象总人数超过 75%，实际完成值为 98.96%，目标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满分 40 分。

综上，效益指标评价得分共计为 40 分

（四）满意度指标的分析与评价（权重为 10%）

满意度指标用保健对象满意度进行衡量和评价。目标满意率 90%，问卷调查的结果显示满意率为 96%，目标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满分 10 分。

通过上述从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三个方面的逐项分析和评价，可以看出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的使用科学合理，保障了市级保健对象的医疗经费及时报销。项目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结论

根据财政部、福建省和福州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要求，依据前述绩效评价的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及经济性原则，围绕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设计了针对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

经费绩效的评价体系（详见表 2, 3, 4, 5），一共设置了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17 个三级指标，并分别赋予了相应分值。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其中：“决策指标” 33 分，主要用来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的合法合规性；“过程指标” 33 分，主要用来衡量保主要用来衡量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过程；“产出指标” 25 分，用于反映保健对象医疗费用报销的合理性、及时性等；效益指标 9 分，用于衡量保健对象的年度校验率和服务满意度。

按照此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收集、核查评价指标及相关资料的情况，并及时进行汇总、分析、总结。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得分情况下表。

表 2: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及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指标未得满分原因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指标 3 分。项目立项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应符合保健工作职责范围相符；项目应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应不存在重复。以上一项不符合扣 0.2 分，扣完为止。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指标 2 分。项目设立过程应符合规范。（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一项不符合扣 0.1 分，扣完为止。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指标 3 分。应设立与保健工作相对应的绩效目标，目标值科学合理，符合预算资金安排。以上一项不符扣 1 分。	3	

决策		绩效指标明确性	本指标 3 分。应将绩效目标细化，指标清晰、合理、可衡量，并与项目任务数一一对应。以上一项不符扣 0.5 分。	2.5	绩效目标可酌情增加细化数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指标 2 分。预算资金编制科学合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测算的资金量与保健工作任务相匹配。以上一项不符扣 0.1 分，扣完为止。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指标 2 分。预算资金分配测算合理，与保健工作实际要求相适应。以上一项不符扣 1 分，扣完为止。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本指标 6 分。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当年预算核拨数”为 0 时，本项目不得分。	6	
		预算执行率	本指标 6 分。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执行率大于等于 95%时得满分 7 分，每低于目标值 5%扣 0.5 分，为 0 时不得分。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指标 6 分。资金使用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费使用范围；医疗费拨付应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应符合预算批复不得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每符合一项得 1 分，扣完为止。	6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本指标 3 分。应建立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指标 4 分。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费报销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应完备。一项不符合扣 2 分，扣完为止。	4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本指标 12 分。服务保健对象人数，统计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及军休保健对象总人数，目标为大于等于 1600.00 人；保健对象全年报销人次数，目标为大于等于 40000.00 人次。以上一项不符扣 3 分，人次为 0 不得分，扣完为止。	12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本指标 10 分。保健对象零星报销费用与总费用占比，目标数占比小于等于 5%；保健对象零星报销审核剔除费用与零星报销总费用占比，应大于等于 15%。以上数据距离目标值每相差 5%扣 3 分，超过 20%不得分。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本指标 10 分。保健对象零星报销费用到账天数应小于等于 20 天。每超过	10	

			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本指标8分。参与实施该项目的人数应小于等于7人。每超过1人扣2分，扣完为止。	8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本指标10分。保健对象年度校验率应大于等于95%，每小于5%扣2分，扣完为止。	10	
		满意度	本指标10分。保健对象满意率应大于等于90%，小于5%扣2分，扣完为止。	1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指标的分析与评价（权重为15%）

2024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绩效评价决策指标主要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共设置6个三级指标。

1. 项目立项指标（权重为5%）

（1）立项依据充分性（权重为3%）

2024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保健工作职责范围、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不存在重复。符合评价标准，此项指标得满分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权重为2%）

2024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当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2分。

2. 绩效目标指标（权重为 6%）

（1）绩效目标合理性（权重为 3%）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设立的绩效目标与保健工作相关性好，目标值科学合理，符合预算资金安排，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 3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为 3%）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应将绩效目标细化程度较为合理清晰，可衡量性好，与项目任务数一一对应，但在细化程度上还可以提高，故酌情扣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 2.5 分

3. 资金投入指标（权重为 4%）

（1）预算编制科学性（权重为 2%）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预算资金编制科学合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测算的资金量与保健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 2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权重为 2%）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预算资金分配测算合理，与保健工作实际要求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 2 分。

综上，决策指标共计得 14.5 分。

（二）过程指标的分析与评价（权重为 25%）

2024 年度保健对象医疗经费绩效评价过程指标主要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共设置 5 个三级指标。

1. 资金管理指标（权重为 18%）

（1）资金到位率（权重为 6%）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资金到位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 6 分。

（2）预算执行率（权重为 6%）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预算执行率为 95.08%，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 6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为 6%）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使用范围；医疗费款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预算批复不得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 6 分。

2. 组织实施指标（权重为 7%）

（1）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为 3%）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的使用是建立在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之上的，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 3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为 4%）

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费报销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应完备，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 4 分。

综上，过程指标评价得分共计为 25 分

（三）产出指标的分析与评价（权重为 40%）

1. 产出数量指标（权重为 12%）

2024 年，服务保健对象人数，以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及军休保健对象总人数为统计口径，目标人数大于等于 1600.00 人，实际完成 2157.00 人；2024 年，保健对象全年报销人次数，目标大于等于 40000.00 人次，实际完成报销 105758 人次，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 12 分。

2. 产出质量指标（权重为 10%）

2024 年，保健对象零星报销费用与总费用占比，目标数占比小于等于 5%，实际占比 2.57%；2024 年，保健对象零星报销审核剔除费用与零星报销总费用占比，目标为大于等于 15.00%，实际剔除数占比 36%；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满分 10 分。

3. 产出时效指标（权重为 10%）

2024 年，保健对象零星报销费用均于 20 天内付清，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满分 10 分。

4. 产出成本指标（权重为 8%）

2024 年，参与实施该项目的人数应小于等于 7 人，实际

参与 5 人，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满分 8 分。

综上，产出指标评价得分共计为 40 分

（四）效益指标的分析与评价（权重为 20%）

1. 实施效益指标（权重为 10%）

2024 年，保健对象年度校验率应大于等于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满分 10 分。

2. 满意度指标（权重为 10%）

满意度指标用保健对象满意度进行衡量和评价。目标满意率 90%，问卷调查的结果显示满意率为 96%，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得满分 10 分。

综上，效益指标评价得分共计为 20 分。

通过上述从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四个方面的逐项分析和评价，可以看出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的使用科学合理，保障了市级保健对象的医疗经费及时报销。项目得分为 99.5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保健对象信息管理系统有待完善。

2. 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保健对象医疗经费资金支付速度仍有待提高。

六、有关建议

1. 加快保健信息管理系统完善，协同系统工程师及各定

点医院开发、测试模块。

2.可采取向财政预申请等方式，加快资金申请、支付效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